

证券代码：300623

证券简称：捷捷微电

公告编号：2024-029

证券代码：123115

证券简称：捷捷转债

江苏捷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捷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1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7名激励对象已离职，根据公司《江苏捷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有关规定，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将回购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54,750股。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江苏捷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公司层面2023年度净利润未能达到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除限售期业绩考核设置的触发值，公司将对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1,348,912股进行回购注销。

此次公司将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共计1,403,662股。

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捷捷转债，债券代码：123115）于2021年12月15日进入转股期，截至2024年3月11日，公司股份总数736,321,359.00股。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736,321,359.00股变更为734,917,697.00股，现拟将公司注册资本由736,321,359.00元变更为734,917,697.00元，最终注册资本数量以回购注销事项完成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根据《中

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

因上述变更事项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修订《公司章程》，具体修订如下：

序号	《公司章程》原条款	《公司章程》修订后条款
第三条	<p>公司于2017年02月17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360万股，于2017年03月14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p> <p>2018年3月7日，公司向股权激励对象定向发行限制性股票100.14万股，于2018年5月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p> <p>2018年5月25日，公司实施权益分派，以资本公积金向所有股东每10股转增9股。</p> <p>因激励对象离职，公司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17100股。</p> <p>2019年4月11日，公司实施权益分派，以资本公积金向所</p>	<p>公司于2017年02月17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360万股，于2017年03月14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p> <p>2018年3月7日，公司向股权激励对象定向发行限制性股票100.14万股，于2018年5月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p> <p>2018年5月25日，公司实施权益分派，以资本公积金向所有股东每10股转增9股。</p> <p>因激励对象离职，公司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17100股。</p> <p>2019年4月11日，公司实施权益分派，以资本公积金向所</p>

	<p>有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p> <p>2019 年 11 月 28 日，经中国证监会核准，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35,660,997 股，于 2020 年 1 月 8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p> <p>2020 年 5 月 26 日，公司实施权益分派，以资本公积金向所有股东每 10 股转增 6 股。</p> <p>因激励对象离职，公司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 18,240 股。</p> <p>2020 年 12 月 1 日，公司向股权激励对象定向发行限制性股票 262.15 万股，于 2020 年 12 月 11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p> <p>因激励对象离职，公司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 4,000 股。</p> <p>2021 年 4 月 29 日，公司实施权益分派，以资本公积金向所有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p> <p>2021 年 8 月 24 日，公司向股权激励对象定向发行限制性股票 23.70 万股，于 2021 年 9 月 16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p> <p>因激励对象离职，公司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 23,250 股。</p>	<p>有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p> <p>2019 年 11 月 28 日，经中国证监会核准，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35,660,997 股，于 2020 年 1 月 8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p> <p>2020 年 5 月 26 日，公司实施权益分派，以资本公积金向所有股东每 10 股转增 6 股。</p> <p>因激励对象离职，公司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 18,240 股。</p> <p>2020 年 12 月 1 日，公司向股权激励对象定向发行限制性股票 262.15 万股，于 2020 年 12 月 11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p> <p>因激励对象离职，公司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 4,000 股。</p> <p>2021 年 4 月 29 日，公司实施权益分派，以资本公积金向所有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p> <p>2021 年 8 月 24 日，公司向股权激励对象定向发行限制性股票 23.70 万股，于 2021 年 9 月 16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p> <p>因激励对象离职，公司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 23,250 股。</p>
--	--	--

	<p>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1179 号文同意注册，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8 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 1,195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人民币 100 元。经深交所同意，公司 119,5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1 年 6 月 29 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捷捷转债”，债券代码“123115”，转股期为：2021 年 12 月 15 日至 2027 年 6 月 7 日，转股价格为人民币 29.00 元/股。</p> <p>因激励对象离职，公司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 43,500 股。</p> <p>因 2 名股权激励对象离职，公司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共计 13,500 股。</p> <p>因 5 名股权激励对象离职，公司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共计 52,350 股。</p> <p>因 6 名股权激励对象离职，公司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共计 95,550 股。</p> <p>因 3 名股权激励对象离职，</p>	<p>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1179 号文同意注册，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8 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 1,195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人民币 100 元。经深交所同意，公司 119,5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1 年 6 月 29 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捷捷转债”，债券代码“123115”，转股期为：2021 年 12 月 15 日至 2027 年 6 月 7 日，转股价格为人民币 29.00 元/股。</p> <p>因激励对象离职，公司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 43,500 股。</p> <p>因 2 名股权激励对象离职，公司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共计 13,500 股。</p> <p>因 5 名股权激励对象离职，公司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共计 52,350 股。</p> <p>因 6 名股权激励对象离职，公司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共计 95,550 股。</p> <p>因 3 名股权激励对象离职，</p>
--	---	---

	<p>公司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共计 19,300 股。</p> <p>因 7 名股权激励对象离职，公司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共计 118,000 股。</p> <p>因 4 名股权激励对象离职，公司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共计 12,725 股。</p> <p>因 4 名股权激励对象离职，公司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共计 30,750 股。</p> <p>因 4 名股权激励对象离职，公司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共计 25,462 股。</p> <p>因 8 名股权激励对象离职，公司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共计 51,000 股。</p>	<p>公司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共计 19,300 股。</p> <p>因 7 名股权激励对象离职，公司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共计 118,000 股。</p> <p>因 4 名股权激励对象离职，公司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共计 12,725 股。</p> <p>因 4 名股权激励对象离职，公司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共计 30,750 股。</p> <p>因 4 名股权激励对象离职，公司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共计 25,462 股。</p> <p>因 8 名股权激励对象离职，公司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共计 51,000 股。</p> <p>因 7 名股权激励对象离职及在公司层面 2023 年净利润未能达到考核指标，公司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共计 1,403,662 股。</p>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36,270,290 元人民币。	734,917,697.00 元人民币。
第二十二條	公 司 股 份 总 数 为 736,270,290 股，均为普通股。	公 司 股 份 总 数 为 734,917,697.00 股，均为普通股。

注：第六条、第二十二條中注册資本、股份数量以回购注销事项完成后中国证劵登记結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上述《公司章程》的修改，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定为准。

本次修订公司章程尚需提交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江苏捷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12 日